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ZHUHAI HOLDING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 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08)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 作出的公告

#### 簽訂最高達二十億港元銀團貸款之貸款協議

本公告乃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8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馬來亞銀行(「馬來亞銀行」)及另一家銀行作為委託牽頭行及簿記行及馬來亞銀行及另外九家銀行作為貸款人(「貸款人」)及馬來亞銀行香港分行作為銀團代理行簽訂一份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相關貸款人在貸款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同意向本公司提供最高達二十億港元之定期貸款融資，貸款期由訂立貸款協議日期起計為期四年。

根據貸款協議，本公司(除其他條款及條件外)已向貸款人作出契諾及承諾如下：

- (i)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最少30%將繼續由珠海九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珠海九洲控股」)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
- (ii) 珠海九洲控股繼續是本公司的單一最大實益股東；
- (iii) 珠海九洲控股對本公司應有管理控制權。

於本公告日期，珠海九洲控股合共持有本公司586,77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1.10%。

本公司是珠海市唯一在香港的「紅籌股」，已形成了藍色幹線及藍色海洋旅遊、複合地產及綠色休閒旅遊、城市公用事業的三大業務板塊，擁有海上交通、旅遊、酒店、主題公園經營管理的人才、品牌以及地緣優勢。作為珠海市唯一在香港的紅籌資本運作平臺，本公司充分發揮了跨境資本平臺的優勢，尋求多元化且成本較低的融資渠道，首次在境外成功籌組了此次貸款協議項下的銀團貸款，優化了公司融資結構，降低了公司融資成本。

按照本公司的發展戰略，本公司積極拓展海上旅遊、城市公用事業等業務，與珠海市桂山區政府、中交海南建設投資有限公司及中國石化銷售有限公司廣東石油分公司及其他各方簽訂多份框架協議，謀求與合作夥伴的強強聯合。本公司將立足珠海，放眼全國，不僅將在珠海橫琴、珠海桂山島謀求更深遠發展，更將在海南三亞、湖南長沙等地全面佈局，輸出本公司優質服務品牌，打造和提升三大業務板塊核心競爭力。該貸款協議項下的銀團貸款必將為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和壯大提供強有力的資金支持，並為本公司增強公司整體實力增添新動力。

承董事會命  
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鑫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鑫先生、金濤先生、葉玉宏先生及李文軍先生；非執行董事拿督威拉林福源、王喆先生及郭海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朱幼麟先生及何振林先生。